



著作：正觉的启示

一、绪言

「信心」，乃是我们为三宝的弟子应具的条件中一个不可缺少的条件；因为能够具足了这个信心，然後对於一切的「实」「德」「能」，以及三宝中一切的真净的功德，才能深忍欲乐，深生信受。所以经中亦说：「信为道源功德本，长养一切诸善根」；那 这信心对於我们如何的重要，也就可想而知了。由是可知我们现在无论做什么事，能成功与否，是可凭我们现在所具的信心坚固与否为断。然而所谓信心者，即是指我们对於一件什么事情，或一个什么人，能够对他有深刻的了解，知道他是值得我们去信仰的，然後才会产生了这个信心出来。如我们现在信仰三宝，当然对於三宝中一切真净的功德，有相当的了解，知道他值得我们信仰的；换句

52

话说：是非信仰不可的，所以才会生起信仰三宝之心。进言之：这种由自心明了三宝的义理而信仰，而後所起的心才算真正的信；否则，虽信仰三宝，而不知三宝为何物，这种，我想不算是真正的信心。由是可推想到现在中国的寺院庵堂，虽然到处林立，礼佛烧香者，接踵不绝，而考其能真正了解三宝的意义正信不谬者，则寥如晨星，所以表面上虽是一位三宝的信徒，其实并不了解三宝的意义。这是我们可以想得到的；假使社会上一般信仰三宝的人士，都能具有真正的信心，那 现在的佛教，决不会呈现出这叶落秋山的景象！所以我们既信仰三宝，须要具有真正的信心；要具有真正的信心，必须完全了解三宝的意义；这我之所以要说三宝者，可是我现在亦不过根据各经论中所说的义理，尽个人的见解，大略说说而已，现在先来说三宝的名义：

二、三宝的名义

云何名为三宝呢？即是「佛」「法」「僧」三宝也。「三」是数目，正明只有三种；「宝」者，乃是珍贵之称，正显这三，是世间无有一法比

53

他更加珍贵的，故曰之为宝。宝性论有偈云：「真宝世希有，明净及势力，能庄严世间，最上不变

等」。这就是说具有六种意义，故佛法僧三宝，最为希有难得，可珍可贵。

（一）、世希有故：因这三宝是一切世间希有难得，若无有善根的众生，百千万劫，不能得闻其名；正如「天机焰口」上所谓：「夫三宝者，千生难遇，万劫难逢；归依者，福增无量；礼念者，罪灭河沙」！这是何等的希有难得！

（二）、极明净故：因这三宝，其体清净，去一切的不净垢秽，离一切的有漏诸行，其体最极明净；真所谓「无垢清净光，能破一切」；这是何等的极明净！

（三）、有势力故：以这三宝能具足无量威德，得种种的神通逍遥自在；真所谓「具大神通，威德自在」；这是何等的有势力！

（四）、庄严世间故：以这三宝乃是出世之法，能庄严故，以其能庄严出世间法，同时亦能庄严世间之法；如世间宝物，自洁亦能洁他，这是何等的庄严！

（五）、极最上故：以这三宝乃是出世间法，最为殊胜，最为圆妙；其所谓「无有一法，更过於此」；这是何等的极上！

（六）、不变故：以这三宝得无漏故，其性不可改异；真所谓「世间八法，不能倾动」，（八法：利、衰、称、讥、毁、誉、苦、乐）。这是何等的坚固！圆具这六相的意义，所以都称他为宝也。

54

现在再说明三宝的意义：

一、佛宝

所谓「佛」者，具云「佛陀」，即是「觉」的意思。觉可与梦相对，如我们於梦中所见一切的对象，了了然都以为是实有，而不知是梦，甚至或於梦中辨别何者为是，何者为非；这真所谓「梦中说梦」是也；及一旦霍然觉悟，则前所观之森罗万象，一切诸法，才知是幻有，才知是梦境；这知道梦境非实有，便名为他为觉。所以我们博地凡夫，在未成道以前，平日都自以为觉，故於所对之境象，都认为实有；若以朗然大觉的佛陀来视之，那都是等於梦中说梦了。故涅槃经云：「佛者名觉，既自觉悟，复

能觉他：譬如有人觉知有贼，贼无能为；菩萨能觉无量烦恼，既觉了已，令诸烦恼，无所能为，是故名佛」。这就是说佛陀乃是一位大觉智人，能知一切诸恶烦恼不为烦恼所缠，断诸烦恼；同时亦能使他人觉悟，令他人亦断诸烦恼，不为烦恼所缠，故云「既自觉悟，复能觉他」，也就是这个意思了。佛陀能具足这种自利利他的功能，所以可珍可贵称之为宝！

55

二、法宝

所谓「法」者，「达磨」名法。法就是轨则的意思，故成唯识论云：「法谓轨持，能持自相，轨生物解」；这就是法字的意义。但所谓「法宝」者，就是佛陀在世时从大悲心中流出的五乘、三藏、十二部经是。五乘者：（一）人乘？五戒教；（二）天乘？十善教；（三）声闻乘？四谛教；（四）缘觉乘？十二因缘教；（五）菩萨乘？六度教。「人」「天」乘是出世间有漏的教法；後三乘，是出世间无漏的教法。但「声闻」「缘觉」唯属小乘；而「菩萨」则属大乘。这五乘的次第，正显从浅至深，从有漏而进为无漏，乃修行者所经之阶梯也。三藏者？即经、律、论是。十二部者，就是：「长行」「重颂」「授记」「孤起」「无问而自说」「因缘」「譬喻」「只夜」「本生」「方广未曾有」「议论」合成十二种是。这十二部，或为一藏，或每一经一论中具有这十二种之分类。有了这些言教，故能使无量众生，依此教法而修，才能了脱生死，得离诸苦，得诸解脱；否则，众生即无从离苦得乐。所以这教法是何等的可珍可贵，故称他为法宝。

56

三、僧宝

所谓「僧」者，具云「僧伽」，就是「和合众」的意思。但这有七义：

- （一）身和同住：就是出家比丘和合共住、同礼拜等之身业是。
- （二）口和无诤：即明出家的比丘口业相和，无诸乖诤。
- （三）意和同悦：即明出家的比丘同信心等之意业，共同欢悦无诸乖诤。
- （四）戒和同修：即明出家的比丘互相和合，同修一切的戒法。
- （五）见和同解：即明出家比丘了知一切诸法，罪性本空的道理，共同见解。
- （六）利和同均：即出家比丘同衣食等之利是。此六种乃属於事，即平常所谓「六和僧」是也。
- （七）理和同证：即出家比丘共证二空之理是。

这一种乃属於理。能具足这七种的意义，故名之为僧伽。但是这僧伽何以名他僧宝呢？因其具有二种的意义：

（一）僧相，即是舍俗依僧，缁衣圆顶，能具受「沙弥」「刍」「菩萨」三坛的大戒；守波罗提木叉，依毗奈耶处住，二聚无违犯，六和无乖诤，这就是僧相。

（二）僧德，就是能修证定慧，学通经论，行解相应，宏扬佛法，为人天之所钦悦，堪受供养，这就是僧德。僧伽能具足这些功德，故称之为僧宝！

57

上面不过是依名释义，略说三宝的名义；但若更明白三宝的底蕴，当求其种类：故现在要说说三宝的种类。

三、三宝的种类

三宝的种类，虽有多解不同；但今以六种说可以概见：

（一）、同体三宝

亦名一体三宝。这就是约清净法界，真如法身而言的，所以佛法僧三，同一性，无有差别。涅槃经云：「佛即是法；法即是僧；僧即是常；常即虚空；虚空即佛性；佛性即法身」，这就是说三法同体，不可分别差别的意思。说无垢经入不二门品中亦云：「寂静根（菩萨名）言：「佛法僧宝，分别为三：若了佛性，即是法性；法性即是僧性，如是三宝，皆无为相，与虚空等，诸法亦尔。达此名悟不二法门」就是这个意思。由是可知这佛法僧三，乃是同一性的。胜经亦云：「若能计三宝常住同真谛，此即是诸佛最上之誓愿」。这就是明能了知三宝同体的人，为诸佛之所欣赏。同经又云：「若於三宝修异相者，当知是人所有禁戒，悉不具足，尚不能得二乘菩提，何况能得大菩提也」？这就是说

58

不了知三宝的人，妄起分别，所得到的害处。由是可知三宝同体了。

（二）、别体三宝

亦名化相三宝。这就是说三宝各有其别体自性。若以大乘之三宝而言：则佛以三身（法身、报身、化身）为其自性；法则以三乘无漏所摄的教（音声、名、句、文、身）理（二谛、四谛、等理）行（三乘因圣所起二利诸行）果（三乘无学所得二转依果）四法为自性；僧亦以十圣僧为自性。若以小乘之三宝而言：则以丈六化身为佛宝；四谛十二因缘法为法宝；四果缘觉为僧宝。是故三宝，各有其别体也。涅槃经（第五）云？「佛言：「县弥，莫供养我，当供养僧；若供养僧，即得具足供养三归」！磨诃波波提言？「众僧之中，无佛无法，云何说言供养僧众，即得具足供养三归」？我（佛）复告言：「汝随我语，即供养佛；为解脱故，即供养法；众僧受者，即供养僧」。是故三归，不得为一，这段问答也就是显出三宝各有其别体的意思。

（三）、一乘三宝

即是说唯有一佛乘的根本道法，得究竟法身，再无一法，更过於此；换句话说，所有一切的若法若僧，都是一乘三宝体摄。故显扬论说：「善逝善说妙三身，无畏无流证教法；上乘真实牟尼子，我今至诚先赞礼」！这也就是说先赞礼上乘真实妙法。佛地论亦云：「稽首

59

无上良福田，三身二谛一乘众」也是这个意思。法华经亦云：「十方佛土中，唯有一乘法，无二亦无

三」。这些都是说唯有一乘三宝是究竟的皈依处了。

（四）、三乘三宝

乃通大小乘之说，所现之佛，名曰佛宝，四谛十二因缘六度法，名为法宝；僧众名僧宝。胜经云：「於未度世间，无依世间，与後际等，作无尽归依，常住归依者，谓如来应正等觉也；法者即说一乘道；（二乘之法，皆是一乘的方便，故名一乘道法。）僧者是三乘众」。这就是说有三乘三宝的意思。

（五）、真实三宝

这就是前所说同体、别体、一乘、三乘所有三宝的真实义的。所以这真实三宝，是大小乘相同的；三身佛名为佛宝，一切无漏的教、行、果，名为法宝；一切的住向、住果、住道，（十地菩萨，名为住道；缘觉中，无前三果及何故，名住道）。三乘众圣，名为僧宝；这就是真实三宝。

（六）、住持三宝

这就是世尊最後入涅槃时，在忉利天宫安居说法，时优填王等（佛弟子）思仰佛的金容，故雕檀为像，以作供养；及一切的舍利遗形，这些都是住持佛宝所摄。

60

佛灭度以後，法有三时，谓「正法」「像法」「末法」。能具足教、行、证三种，名为正法；但有教行无证，名为像法；唯有教而无余二，是为末法。这教行二种，乃属有漏所摄；证是无漏所摄所有一切的贝叶经文，都属住持法宝所摄。四沙门中，胜道、示道、命道三种沙门，名为世间真实福田。胜道即是三乘无学，已离有支；或一类菩萨，能摄受利乐一切有情，皆是胜道沙门所摄。能真善异生，持别解戒，具足正见，说圣道法，名为胜道，即是由持戒後，为他说圣道等法，名为示道；但持戒等，不为他说圣道等法，是为命道。这胜道示道命道三种沙门，能住持正像末法者，都名为住持僧；若无初三沙门，则於第四污道沙门中求住持僧；所以剃发染衣虽破戒而正见亦住持僧宝摄也。

上面不过以六种辨明三宝的种类；可是这三宝何以只说三种，为甚不说两种或四种呢？这又成了一个问题了；所以现在要说明三宝的废立。

四、三宝的废立

说明这三宝废立的义理，可有四种：

（一）僧只律云：「为翻外道邪三宝

故」；这就是说为对治外道的邪三宝，所以口说三种。可是怎样能对治外道的邪三宝呢？优婆塞戒经云：「若归佛已，宁舍身命，终不皈依自在天等；若归法已，终不归依外道典籍；若归僧已，终不归依外道邪众」。这就是对治外道的邪三宝！

（二）宝性论三宝品云：「依参种故：1.调御师；2.彼师法（法）；3.彼师资所证无量种类同故，合共一法（僧）」（以师资所证，法无差别故合立一法）。但以能证因果（资因、师果）。二类别故，分成师资。这亦是说明唯有三宝的道理。

（三）因众生的根性，有上中下三种的不等；所以亦随之而说三宝。故宝性论又云「为上根人，取佛菩提，说於佛宝；为中根人，求自然智，远因缘法，说於法宝；为下根人，依呼受法，理事不违，说於僧宝」。由是可知唯有三宝。

（四）一切的经论中都说：「佛如良医，法如妙药，僧如看者」。由此四义，故知唯有三宝不增不减了。

五、结论

上来乃是以名义和种类及废立三种，略略地说了三宝的意义。至於三

宝的次第和差别等等，无甚重要，不必多说；但现在亦不妨略为一提。三宝的次第，可说或有或无，以约性而言，无胜劣之分，故无前後的次第；若随义而说，则有前後的次第，因其有能觉（佛）所觉（法）随觉（僧）异故，佛法僧易彰，故有前後的次第。至於三宝的差别，亦可说或有或无，因其相差故，故有差别；如经云：「自然觉悟相，是佛宝；觉悟果相，是法宝；随他所教正修行相，是僧宝」。这就是三宝的差别相。可是若约体而论，亦无甚差别可言，然而这些三宝的差别等等，须身历其境者方证知，我们具缚的凡夫不过以思惟心推知其一二而已。这怎样知道呢？佛在涅槃经中说：「善男子：如来或时，说一为三，说三为一；如是之义，诸佛境界。非诸声闻缘觉所知」。由是可知一切的声闻缘觉，尚不能知；何况我们久处生死迷昧本性的具缚众生呢？

这篇文章，不过就我个人浅陋所知道的，略述一点；故對於三宝甚深的义理，未免挂一漏万，读者要穷彻三宝的全豹希参阅一切大乘的经论！

一九三三年八月十二日

写於闽南佛学院自修室。